

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与省级会计人员管理服务平台对接,完善省级会计人员管理系统相关功能,先后向省直单位、各地市和会计人员发布3份工作通知和2份公告,明确业务处理流程和工作要求,制作具体操作指引,引导会计人员及时办理信息采集等相关业务。

(三)利用数字化平台提升行业管理效能。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中审计报告报备赋码全覆盖工作,截至年底,实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报备赋码率和法定业务审计报告报备赋码率两个100%,为源头治理虚假审计报告提供信息支持。利用监管平台助力行业专项整治。充分利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的匹配核查和预警功能,实时发现和及时处理会计师事务所不符合存续条件、出具虚假审计报告和注册会计师挂名执业等问题。做好全国代理记账行业监管服务平台异常数据清理工作,为代理记账行业专项整治工作提供数据支持。挖掘平台数据拓展监管思路。根据监管平台数据设立会计师事务所注销台账,记录注销原因,跟踪注销后原有注册会计师流向,完善行业管理工作。

(广东省财政厅供稿)

深圳市会计工作

2024年,深圳市会计管理工作围绕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和财政工作全局,推进会计行业高质量发展,抓好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强化行业监管,加强会计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会计事业取得新成效。

一、推动会计行业高质量发展

(一)探索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提升监管效率、提高业务质量等举措。配合财政部会计司在深开展本土会计师事务所建设、前海合作区会计行业聚集发展等调研工作。支持本土优质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品牌建设和机构合并,组织头部会计评估机构座谈及调研,研究解决本地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在深发展相关问题,推动重点项目落地见效。指导行业协会发挥专业优势,探索搭建与本市优势产业相契合的个性化服务平台,建立联动工作机制,保障行业高质量发展。召开服务业重点高成长企业工作会议、注册会计师行业治理工作会、企业“出海”服务平台工作座谈会等专题会议,研究推荐本市重点高成长性企业清单,帮助本土会计师

事务所“出海”拓展国际市场,推进会计评估机构做大做强、做精做专。

(二)整治监管并重。探索研究会计师事务所智能化审计辅助工具,指导深圳市注协完成多项专项审计报告模板制定和专项审计招标信息采集平台搭建,进一步加强行业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质量。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发挥市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市级跨部门联席会议及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作用,协调解决制约行业健康发展的突出问题,强化信息共享,构建部门协同、多方联动、社会参与的监管工作体系和格局,形成监管合力。召开注册会计师行业治理专题会议,加强行业管理,加大财务造假打击力度,完善协同治理机制,发挥行业服务国家建设的作用。推进代理记账行业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相关工作经验及整治案例得到财政部宣传推广。

二、加强会计法治建设

(一)宣传贯彻新修改会计法。组织开展全市新修改会计法培训会,培训2000人,引导各级各单位准确把握新修改会计法精神,推动新修改会计法及相关配套制度贯彻实施。

(二)推动会计准则制度贯彻实施。组织相关部门做好《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征求意见稿)》《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等会计准则制度类文件的意见征集及反馈工作,助力财政部会计司修订有关准则制度。建立健全多层次多渠道会计准则实施问题收集机制,定期向各级财政部门、监管部门、行业机构、专业人才收集会计准则实施中的问题。全面反映市政基础设施家底,夯实政府财务报告、部门决算报告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的核算基础,推进存量市政基础设施入账,确保政府会计制度在市政基础设施领域全面实施。协助财政部调研保险合同准则实施情况,收集有关意见和建议,为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贯彻实施提供支撑。

(三)推进数据资源会计处理研究。贯彻落实《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印发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入表审计工作等通知,举办全市企业数据资源入表业务培训会。研究制定深圳市企业数据资源入表业务流程操作指南和数据资源审计、评估操作指南,指导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和市资产评估协会成立数据资源会计处理与资产评估“云咨询”志愿专家服务团,帮助

企业更好理解和运用数据资源入表相关会计处理。举办数据资产入表推介会、数据资源会计处理专题培训及交流会等，现场为企业答疑解惑，推动企业规范相关会计处理、强化会计信息披露、加快实现数据资源入表。赴华润智慧能源、大疆创新科技、土巴兔集团等13家企业和地铁集团、燃气集团等28家市属国企进行调研和座谈交流，培训讲解《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和新修改会计法，并收集相关意见与建议。

(四)加强内控体系建设。举办全市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网络培训会，印发内控报告编报工作方案和编报手册，指导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完成2023年度内控报告编报上报工作。开展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内控报告编报质量考评，强化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内控体系建设，推动内控管理水平提升。

三、推进会计人员队伍建设

(一)完成会计考试工作。优化会计考试管理体系，压实各区财政部门会计考试主体责任。组织完成会计专业技术初、中、高级资格考试工作，指导深圳市注协完成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深圳考区考试工作。强化考前培训，完善考前、考中全流程管理模式，防范和打击考试舞弊行为，确保考试顺利举行。

(二)优化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做好正高级、高级会计师评审专家续期工作，扩充评审专家库。进一步细化评审专家管理措施，通过做好评前培训、评审专家意见征集等工作，加强对评审专家的管理与服务。印发通知明确申报范围、评审政策、评审程序和材料要求，考评结合，完成年度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工作。

(三)加大行业人才培养。加大会计行业专业化、国际化等复合型人才培养，促进会计人才队伍规模发展壮大，提升整体综合素质，发挥高端会计人才示范引领作用。支持行业高端人才参与行业工作、政府部门政策咨询、代表行业参政议政、进入国际职业组织工作等，提升决策科学水平，提高行业人才社会地位。

四、提升会计管理服务水平

举办市级预算单位财会人员业务提升培训班3期，组织全市2024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网络培训，择优选派行业高端人才参加财政部高层次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岗位能力培训。根据全国会计考办统一部署，广东省2025年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由往年的考后资格复核变更为通过信息采集进行考前审核，深圳市财

政局压实各区财政部门主体责任，强化职责分工，多次开展信息采集有关流程及事项培训，多渠道发布通知公告，及时进行问题解答，确保考试报名工作进行顺利。贯彻落实关于“在我国境内合法工作和居留的外籍人员可以参加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与国内考生实行统一的考试政策”规定，发布深圳市2024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有关事项的通知，确保符合报名条件的外籍人员完成报名及参加考试。发布《2024年度深圳市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内容及学分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制作具有深圳地方特色的继续教育公需科目视频课程。收集会计服务相关诉求并开展业务指导，发挥深圳市财政学会、市会计学会、市注协及深圳财科中心专业优势，为“小个专”财务人员提供财务、会计、税务、审计咨询等专业服务。加强学会管理工作，做好《深圳财政与会计研究》期刊采编发行，组织开展市会计学会2024年度会计学术课题研究申报、立项、评审工作，发挥学会平台桥梁作用，促进全市会计理论创新及学术交流。

(深圳市财政局供稿)

广西壮族自治区会计工作

2024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会计管理工作围绕财政高质量发展总要求，推进现代会计管理体系建设，强化财会监督，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加大会计专业人才培养，为实现广西会计改革与发展目标任务提供财会支撑。

一、宣传贯彻会计法律法规

(一)学习宣传新修改会计法。通过自治区财政厅门户网站转载新修改会计法全文和财政部发布的新修改会计法系列解读文章、普法宣传视频。将新修改会计法列入全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学习必修课程。动员组织各部门、各单位相关人员学习新修改会计法。

(二)宣传贯彻会计准则制度。将集中宣传和经常性宣传相结合，多渠道宣传最新会计准则制度。做好《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会计信息化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等会计准则制度类文件的意见征集及反馈工作。加强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企业会计准则的贯彻实施，加强区市县上下联动、区直相关部门横向贯通，